

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，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61)。

一、竞拍情况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欣锐电控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或“上海欣锐”)根据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(沪告字[2018]第189号)的相关要求，于2018年12月25日至2018年1月15日期间参与嘉定区嘉定工业区1701号地块的竞价，并最终以人民币2,167万元竞得摘牌。

近日，子公司已与上海市嘉定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签订了《成交确认书》及《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(研发总部产业项目类)，后续将按合同约定缴纳土地出让金，并相应办理《土地使用权证》等后续事宜。

二、宗地基本情况

- 1、出让方：上海市嘉定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；
- 2、宗地编号：嘉定区嘉定工业区1701号地块；
- 3、宗地平面界址：东至基地边界，南至基地边界，西至新猗路，北至西泾；
- 4、出让宗地面积：10060.4平方米；
- 5、规划用途：科研设计用地；
- 6、出让价格：2,167.00万元；
- 7、使用年限：50年，自出让方向上海欣锐实际交付土地之日算起；
- 8、资金来源：上海欣锐自有资金。

三、目的及影响

本次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拟用于建设研发基地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，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次竞拍的资金来源于子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成交确认书》；
 - 2、《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（研发总部产业项目类）》；
- 特此公告。

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16日